

統計室

湖北省水利工程處(呈)

示	批	明	說	辦	擬	由	事
							遵令呈送業務統計總報告表一份祈鑒核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發
							發文 木工字第 1541 號
							附件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收
							收文 字第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交辦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擬辦

中華民國廿七年二月六日

案奉

鈞廳建秘勵字第三五八九號訓令畧開以奉省府令飭將三十六年度統計總報告表如期呈府彙辦仰將該管業務遵照公務統計方案之規定趕速辦理呈廳核辦等因奉此謹將經辦業務依照規定填具統計總報告表一份備文齎呈

鈞廳鑒核 謹呈

建設廳廳長譚

附呈業務統計總報告表一份

湖省水利工程處處長沈友銘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二月

日